

主 黃季陸
編 中華民國史料叢編

陸海軍
大元帥
大本營公報

主黃季
編陸
中
華
民
國
史
料
叢
編

陸海軍
大元帥
大本營公報

中國國民黨
中央委員會
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
印行

中國國民黨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藏本
中央委員會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藏本
中華民國五十八年十月十日影印初版

陸海軍
大元帥
大本營公報
(精裝十二冊)

定價：臺幣六,〇〇〇元
美金一六〇元

發行者：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

臺灣省臺北市中山南路十一號之一
郵政劃撥帳戶一四六一八號

經銷處：中央文物供應社

臺灣省臺北市中山南路十一號之一
郵政劃撥帳戶二一八一號

印刷者：國際印刷廠

臺灣省臺北市大同街一二五號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三十日 星期五 第卅九號

陸海軍
大元帥
大本營公報

大本營秘書處發行

目錄

命令

-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四日大元帥令
-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五日大元帥令
-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五日大元帥令
-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五日大元帥令
-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五日大元帥令
-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六日大元帥令
-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六日大元帥令
-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七日大元帥令
-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七日大元帥令
-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七日大元帥令
-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七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七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七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七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七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七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九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九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九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三十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三十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三十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二月一日大元帥令

訓令

大元帥訓令第三六二號

大元帥訓令第三六三號

大元帥訓令第三六四號

大元帥訓令第三六五號

大元帥訓令第三六六號

指令

大元帥指令第六四六號

大元帥指令第六四七號

大元帥指令第六四八號

大元帥指令第六四九號

大元帥指令第六五〇號

大元帥指令第六五一號

大元帥指令第六五二號

大元帥指令第六五三號

大元帥指令第六五四號

陸海軍大元帥大本營公報

目錄

十一月三十日

第三十九號

三

大元帥指令第六五六號

大元帥指令第六五七號

大元帥指令第六五八號

(附修正廣州市民產保證條例)

大元帥指令第六五九號

大元帥指令第六六〇號

(附國有荒地承墾條例)

大元帥指令第六六一號

大元帥指令第六六二號

大元帥指令第六六三號

大元帥指令第六六四號

大元帥指令第六六五號

大元帥指令第六六六號

大元帥指令第六六七號

公電

大元帥令大本營駐增城命令傳達所所長胡謙有電

湘軍第一軍軍長宋鶴庚等呈 大元帥馬電

湘軍總指揮魯滌平呈 大元帥養電

湘軍總指揮魯滌平等呈 大元帥漾電

公布

大本營審計局公布各機關收支簡明表

附錄

整理廣東省銀行紙幣委員會啓事

廣東軍械總局啓事

本報啓事一

本報啓事二

本報啓事三

黃昌穀啓事

陸海軍大元帥大本營公報

目
錄

十一月三十日

第三十九號

六

命令

大元帥令

任命李懷霜楊慶笙熊羣青周東屏爲大本營參謀處軍事參議井上謙吉朱潤德爲大本營參謀處軍事顧問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四日

太元帥令

任命呂超爲四川討賊軍第一軍總司令石青陽爲四川討賊軍第三軍總司令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五日

大元帥令

陸海軍大元帥大本營公報

命令

十一月三十日

第三十九號

七

任命湯子模爲四川討賊軍第一師師長鄭啓和爲四川討賊軍第二師師長周西成爲四川討賊軍第三師師長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五日

大元帥令

任命李昌權爲四川討賊軍補充第一旅旅長朱華經爲四川討賊軍補充第二旅旅長鄒畏之爲四川討賊軍補充第三旅旅長王綱爲四川討賊軍補充第四旅旅長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五日

大元帥令

任命賀龍爲四川討賊軍第一混成旅旅長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五日

大元帥令

任命王度爲大本營參軍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六日

大元帥令

大本營軍政部長程潛呈請任命馬超俊爲廣東兵工廠總務處長韋增復爲廣東兵工廠工務處長劉東駉爲廣東兵工廠審驗處長雷大同爲廣東兵工廠審計處長均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六日

大元帥令

據川軍總司令劉成勳四川討賊軍總司令熊克武電報稱楊森鄧錫侯陳國棟此次勾引北軍招致

陸海軍大元帥大本營公報

命令

十一月三十日

第三十九號

九

陸海軍大元帥大本營公報

命令

十一月二十日

第三十九號

十

袁祖銘蹂躪川省劉湘助長凶饑殘民以逞喪心病狂莫此爲甚予一律褫奪官職榮典并明令通緝究辦前來查直軍福川人所共憤該劉湘等膽敢效忠僞廷糜爛川省實屬背叛民國罪無可逭劉湘楊森鄧錫侯陳國棟袁祖銘等均着褫奪所有官職榮典並着各省軍民長官飭屬一體協緝務獲懲辦以儆凶頑而伸國紀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七日

大元帥令

代理廣東高等審判廳廳長林雲陔呈請辭去本職應予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七日

大元帥令

廣東高等審判廳廳長陳融着即回復原任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七日

大元帥令

任命田桐爲大本營參議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七日

大元帥令

任命方震爲大本營諮議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七日

大元帥令

陸海軍大本營參議

命令

十一月三十日

第三十九號

二

陸海軍大元帥大本營公報

命令

十一月三十日

第三十九號

一二

廣東高等師範學校着改爲國立高等師範學校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七日

大元帥令

任命鄒魯兼國立高等師範學校校長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七日

大元帥令

任命程鴻軒爲大本營諮議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廿七日